

# 浙江省公安厅文件

浙公安厅提[2013]42号

---

## 浙江省公安厅关于省政协十一届一次会议 第789号提案的会办意见

省交通运输厅：

盛继芳委员领衔在省政协十一届一次会议上提出的第789号提案《关于治理城市交通拥堵的几点建议》收悉。经研究，提出如下会办意见，供参考。

一、提案中关于“大力实施公交优先战略”方面，近年来，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积极配合交通运输、公交营运等部门，在设置和完善公交专用车道方面做了一些努力。目前我省杭州等6个设区的市已经设置公交专用道256公里。这次，省委省政府部署开展的治理城市交通拥堵工作中，对各市增设公交专用道提出明确要

求,并列入了政府年度考核的内容。为此,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将全力配合做好此项工作,切实加强公交专用车道的管理。今年省公安厅将“违法使用公交专用车道”列入8类重点违法行为,作为全省公安机关部署开展的“城市道路严重交通违法行为集中整治行动”的重要内容,要求各地加强公交专用车道的监控,通过摄录设备的非现场和民警的现场处罚双管齐下从严管理,保证公交车在专用道里的优先通行权。截止4月22日,全省已查处“违法使用公交专用车道”9521起。

二、提案中所述的落实“治堵”管理系统工程,确实非常重要,是城市交通治堵的关键所在。治理城市交通拥堵工作是一项社会性综合性的系统工程,涉及到人、车、路等诸多因素和规划、建设、交通、公安、教育、宣传等多个职能部门,因此必须在党委政府的统一领导下,实行“建管并举、多管齐下、标本兼治、综合施策”,才能从根本上缓解城市交通拥堵。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将在立足本职、狠抓城市道路交通秩序管理的基础上,积极当好党委政府的参谋,积极参与交通规划、道路建设、公交优先、宣传教育等环节的工作,主动加强与交通运输、规划建设等相关部门的协调配合,努力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。

联系单位:浙江省公安厅

联系人:楼征军

联系电话:0571 - 87286097



---

抄送：省政府办公厅，省政协提案委。

本厅领导，厅办公室、交管局。

---

浙江省公安厅办公室

2013年5月14日印发

---